

东屿岛文化公园海口城市文化展布展服务合同

甲方（采购单位）：中共海口市委外事工作委员会办公室

乙方（成交供应商）：上海外经贸商务展览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东屿岛文化公园海口城市文化展布展项目（项目采购编号：STJT-CG-2023-041）电子化政府采购公开招标文件的要求，经双方协商，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

一、项目名称

项目名称：东屿岛文化公园海口城市文化展布展

项目编号：STJT-CG-2023-041

二、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以下文件构成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如各文件之间有任何抵触、矛盾或歧义，应按如下先后顺序进行解释：

- 合同书；
- 中标（成交）通知书；
- 电子化政府采购公开招标文件（含补充、澄清文件）；
- 电子化政府采购公开招标的投标文件（含澄清答疑）；
- 合同条款（含合同条款附件）；
-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 合同附件（承诺书等）。

三、服务项目名称

服务项目名称采购清单表

序号	主题分区	需求描述	单位	数量	备注
一	策划及设计	海口城市文化展会整体策划、展区总体规划（平面规划、效果图设计）设计、主题造型设计等。	项目	1	
二	大会氛围营造	入口门楼造型、大会主题造型、主题宣传、道旗	项目	1	
三	展览搭建				
1	和畅	①风雨连廊，展示大美海口摄影作品，需要展架 25 件，摄影作品 25 幅； ②自贸港主题 空间一：多媒体设备 1 组，内容展示自贸港主题的历史和繁荣景象； 空间二：发光灯箱装置 6 件。 院子内：雕塑 1 组（雕塑 1 件+雕塑展示台 1 件）。	项目	1	
2	和风	游客中心：骑楼老街文化主题。文化墙展示骑楼灰塑艺术；放置主题雕塑；多媒体播放设备 2 组，左右墙面多媒体展示骑楼老年的发展历史，名人传记及传统活动等相关视频，同时还展示海口帆船文化等宣传视频；空间内展示 AI 产品、AI 拍照、数字人等主题内容。	项目	1	
3	和景	蜂鸟·火山口·湿地·红树林文化主题 空间一：蜂鸟·湿地·红树林文化主题，多媒体播放设备，蜂鸟装置；设置了红树林特色动物标本模型展示（展示台+动物标本模型）；2 组东寨港红树林湿地公园植物活体实物展示。 空间二：火山口文化主题，4 组多媒体屏，内容展示火山口的文化历史、地理知识、美食特产、自然景观等图像和视频；4 组展	项目	1	



序号	主题分区	需求描述	单位	数量	备注
		台,展陈火山口文化的当地特色物件和雕塑摆件;墙面展示火山口文化主题的风景或人文图像。 院子内:设置火山石磨豆浆体验区,可自磨豆浆和自饮;院子内设有休息区,2组户外家具(圆桌+户外休息椅)。			
4	和雅	①沉香文化主题 空间1:2组展柜,展示精品沉香摆件(展台+沉香摆件);2组沉香历史文化等内容介绍;沙发2件,茶几1件,绿植1组;空间中间放置展台1组+展台内相应摆件1组。 空间2:5组展示台,展示相应的5组沉香摆件。墙面沉香相关产地及品种等介绍。院子内:2组雕塑摆件(沉香木雕艺术品+展示台);放置2组户外家具(圆桌+户外休息椅)。 ②椰雕主题 5组展示精品椰雕摆件(展台+椰雕摆件);沙发2件,茶几1件,绿植1组。 ③东山草编主题 立面展示东山草编挂饰作品;中间放置草编饰品1组(展台+草编制品)。院子内:东山草编现场表演区;放置1组户外家具(圆桌+户外休息椅)。 ④龙塘雕刻主题 4组展示台,展示相应的4组龙塘雕刻摆件;1组立面展柜,展示精品龙塘摆件(展台+龙塘摆件);立面挂龙塘雕刻的艺术雕刻装饰2组。院子内:放置2组户外家具(圆桌+户外休息椅)。 ⑤黄花梨主题 空间1:根据空间尺寸租借可放置的黄花梨家具;立面黄花梨主题相关水墨画和人文等介绍。 空间2:根据空间尺寸租借可放置的黄花梨家具;1组立面展柜,展示精品黄花梨的家具等物件,立面黄花梨主题相关水墨画和人文等介绍。黄花梨主题院子内:放置1-2组户外家具(圆桌+户外休息椅)。	项目	1	
5	和珠	琼台福地文化展厅 6组展板+底座,展示琼台福地主题相关建筑与历史简介;空间中间展陈1组琼台福地的建筑模型与相关简介(底座+模型摆件)。 琼台福地主题院子内:设置“寿”字文化书画礼品体验区;院内一处放置1组主题艺术装置品。	项目	1	
6	和韵	①八音主题 空间1:员工休息区,放置2-3组户外家具(圆桌+户外休息椅)供工作人员休息。 空间2:骑楼南洋风格会客厅,按空间尺寸放置桌子和会客椅,约能容纳10-14人左右,屏风1组,立面挂骑楼灰塑作品,摆放骑楼南洋留声机等收藏品,放置百年骑楼书籍;桌面摆放南洋风格的茶具与糕点摆盘。 空间3:八音展示空间,2组立面展柜展示八音乐器与乐器的介绍(实物乐器+展示柜),中间摆放2组音乐空间展台。 院子内:1组人物雕塑;1组以“八音之乐”为主题的艺术装置;设有休息区,1-2组户外家具(圆桌+户外休息椅)。 ②琼剧人文展厅 空间1:立面展示琼剧剧照和简介;中间放置2组展示琼剧剧服与头饰等物品(展台+服饰等)。 空间2:立面展示琼剧剧照和简介;中间设置一组主题装置;立面展示琼剧的剧服与头饰等;2组琼剧人偶装饰。	项目	1	

序号	主题分区	需求描述	单位	数量	备注
		院子内：1 组纱幕+扇子组合艺术装置背景；1 组琼剧人偶装饰（展台+琼剧人偶）			
7	和合	空间 1：骑楼叙事主题，会客长桌 1 组，椅子 14 件，沙发 1 件，单人沙发 2 件，茶几 1 件，边几 2 件，主题挂画 1 组。 空间 2：火山生态主题，会客长桌 1 组，椅子 22 件，沙发 2 件，单人沙发 2 件，茶几 1 件，主题挂画 1 组，饰品摆件 1 组。 空间 3：琼台往事主题，会客长桌 1 组，椅子 14 件，主题挂画 1 组，饰品摆件 1 组。 空间 4：滨海缤纷主题，会客沙发 12 件，屏风 1 件，边几数件，墙面有主题挂画，饰品摆件。 人文艺廊：雕塑 3 组，火山盆景 3 组，海口当代画家艺术画作 3 组。	项目	1	
8	和声	空间 1：水吧，操作台 1 组，吧椅 3 件。（海口当地特色糕点饮品） 空间 2：休闲区，卡座 2 组，小圆桌 8 件，坐墩 8 件，长桌 1 件，坐凳 6 件，休息圆凳 1 件。 空间 3：文创区，展示柜 4 组，立面展示层架 3 组。（展示海口当地特色文创零售礼品）。 院子内：自行车品牌展示区；设有休息区，2~3 组户外家具（圆桌+户外休息椅）。	项目	1	
9	和悦	户外区 ①“换花焕境”主题装置和路引装置； ②“换花焕境”赠花处设置与活动场布置； ③户外露营洽谈区 ④海口特色糕点饮品制作区和自取区 2-3 处； ⑤户外无人驾驶售卖车设置 4 处； ⑥户外海口造产品展示区	项目	1	
10	其他	导视系统：包括但不限于总体导览牌，导向牌，广告牌，资料取阅处等	项目	1	

四、合同金额（即中标金额）

合同总额人民币（大写：肆佰玖拾叁万肆仟玖佰元整）：（小写：4934900 含税）

合同总额包括乙方提供服务及与委托服务相关联的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方案实施、技术服务、人员费用、材料、交通和其他在服务期内所必需的服务、以及与之相关发生的所有税费、规费、保险费（如有）等。

分项价格见开标一览表及分项明细表。

所有展品和 AV 设备以及大会造型、雕塑、装置、挂画、摄影作品、灯光、花艺、摆件，涉及到家具、帐篷、展具等在展会期间是租赁方式给甲方。

五、服务期限时间、地点、验收方式

服务期限：2024 年 3 月 26-29 日

服务地点：博鳌东屿岛

交付期限：2024 年 3 月 16 日

甲方根据国家有关规定、电子化政府采购公开招标文件、电子化政府采购公开招标文件以及合同约定的内容和验收标准进行验收。验收中发现因乙方原因，服务达不到甲方验收标准或合同的规定，乙方必须无条件进行整改，并且承担由此造成甲方的损失。

六、付款方式

付款条件和方式：合同签订完成甲方自收到乙方开具的发票后 5 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 30% 的预付款，即 1480470 元（大写：壹佰肆拾捌万零肆佰柒拾元整），布展完成验收合格后，甲方自收到

外
1

乙方开具的发票后5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50%进度款，即2467450元（大写：贰佰肆拾陆万柒仟肆佰伍拾元），撤展完成后甲方自收到乙方开具的发票后5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剩下20%的尾款，即986980元（大写：玖拾捌万陆仟玖佰捌拾元）。

七、售后服务要求

全部产品和服务乙方应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三包”规定以及按招标文件要求和投标文件的承诺执行。

八、违约责任

在履行合同的过程中，如果乙方遇到妨碍按时交货和提供服务的情况时，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拖延的事实、可能拖延的时间和原因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甲方在收到乙方通知后，应尽快对情况进行核实，并有权根据情况确定是否酌情延长交付时间以及是否收取逾期交货的违约金及损害赔偿金（如有），或依照法律程序解除部分或全部合同。

延期应通过签订补充合同的方式由双方认可并履行。

乙方应当按照本合同第三条约定和招标文件、投标文件的要求提供布展服务以及布展服务所需的全部器材等，保障按时保质完成布展服务工作，实现合同目的。因乙方原因导致展会开幕前未完成布展的，甲方可以单方解除合同，对乙方布展服务所发生的费用委托第三方审计予以确认和支付，该费用与甲方已支付给乙方的费用相抵，实行多退少补，对本合同约定的甲方未付的费用如尚未实际发生的则不再支付。若乙方的行为造成甲方损失的，包括但不限于经济损失、名誉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全部损失，损失赔付金额最高不超过合同金额的20%。

由于甲方的原因导致布展服务工作时间延长的，或者需要乙方加班加点方可按时完成布展服务工作，或者导致乙方保管布展服务工作所需的器材时间延长的，甲方应当向乙方支付加班加点的费用，或者向乙方支付延长期限的保管费用或者租赁费用，具体服务方案、费用标准、支付时间须由双方在服务开始前全部确定，否则即便乙方已经开始服务，乙方亦有权随时拒绝提供服务直至协商确定。

任何一方无正当理由不履行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和合同条款的，构成违约，经守约方催告后5日内仍未整改完成的，则由违约方向守约方承担本合同约定合同总额的20%违约金，若违约金不足以弥补损失的，应向守约方赔偿损失。

由于乙方提供货物质量、安装、服务存在问题和缺陷导致任何人身、财产损害的，乙方应负责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责任和赔偿，甲方不承担责任。如乙方在质量、安装、服务致人身损害及财产损失不可避免地造成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向乙方追偿（该等损失包括但不限于损害赔偿金、甲方为解决纠纷支付的律师费、诉讼费、差旅费等合理费用）。如给甲方造成其他损失的，乙方还应负责赔偿。

在甲方按约履行合同义务的情况下，乙方应当按照甲方的要求及时完成布展服务工作的器材撤离和场地腾出等撤展工作。若因乙方原因导致乙方未及时撤展，增加甲方费用的，经双方核对确认后全部由乙方承担或者赔偿。如甲方未能按照合同约定履行付款义务，导致乙方增加费用或者产生损失的，相关费用或者损失全部由甲方承担。

如遭遇不可抗力事件，遭遇不可抗力的一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将不可抗力的情况和原因通知另一方，并积极采取措施防止损失扩大。

因不可抗力造成的损失，供、需双方按照法律规定处理。

招标文件及合同中所述之“不可抗力”系指不可预见、不可避免、不可克服的事件，包括但不限于：战争、洪水、台风、地震及其他法律、法规规定的事件。

九、专利权

乙方保证甲方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使用所采购的货物、服务任何一部分或全部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工业设计权等权利的起诉。

十、争议的解决

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的，双方应当协商解决。如双方未能通过友好协商解决，任何一方可向被告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在法院审理期间，除提交法院审理的事项外，合同其它事项和条款仍应继续履行。

十一、税费

在中国境外发生的与本合同相关的一切税费及不可预见费均由乙方负担。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在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十三、其它

所有经双方或多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包括会议纪要、补充协议、往来信函）、电子化政府采购公开招标文件和电子化政府采购投标文件、合同的附件及《成交通知书》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和履约义务，其生效日期为签字盖章确认之日期。

因甲方原因增加采购内容，乙方按开标一览表明细表所列项目单价核算，经甲方核实后，在博览会顺利闭幕后7个工作日内支付新增采购内容货款的100%。

如一方地址、电话、传真号码有变更，应在变更当日书面通知对方，否则，应承担相应责任。

本合同一式五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采购代理机构执一份。

本合同签约履约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甲方（盖章）：中共海口市委外事工作委员会办公室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

联系方式：0898-68720231

银行账号：2201021509026405056

开户行：工行海南省分行营业部



任原

乙方（盖章）：上海外经贸商务展览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

联系方式：13651915492

银行账号：076457-4292486264

开户行：上海浦发银行静安支行



王峰

签约地点：海口市政府签约时间：2024年03月01日

本项目经四通（海南）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依政府采购程序组织招标，合同主要条款内容与招标文件的内容一致。



盖章日期：2024年03月24日